

**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关于
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1 年度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约定及《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度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会议通知》”）的要求，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样年集团”或“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重新召开了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度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本次会议相关情况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花样年集团。
- 2、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 14:00（含）至 17:00（含）。如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本次会议议案一未获通过，本次会议时间调整为 2021 年 11 月 26 日 14:00（含）至 17:00（含），不再另行公告通知。
- 3、会议召开形式：采用电话会议的形式召开。
- 4、债权登记日：2021 年 11 月 12 日，如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本次

会议议案一未获通过，为 2021 年 11 月 19 日（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5、表决方式：通讯方式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债券持有人应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如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本次会议议案一未获通过，为 2021 年 11 月 26 日）18:00 前将签名（盖章）后的表决票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指定邮箱：maown@cnfantasia.com, liuyang04@cnfantasia.com, 并抄送 chengjingyi@tongshang.com, 以指定邮箱收到邮件时间为准，并于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即 2021 年 11 月 26 日前，如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本次会议议案一未获通过，为 2021 年 12 月 3 日前）将表决票原件邮寄至公司处，以确认接收时间为准。如由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本次会议议案一未获通过导致会议时间推迟的，2021 年 11 月 19 日 18:00（含）前债券持有人对除议案一外的其他议案表决均自动失效。债券持有人应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 18:00 前表决。

6、表决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如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本次会议议案一未获通过，为 2021 年 11 月 26 日）18:00 前。

根据《募集说明书》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召集人应当至少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交易日按照监管部门规定的方式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但经代表本次债券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会议通知公告的日期可以不受上述 10 个工作日期限的约束。鉴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本次会议未审议通过议案一《关于豁免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通知时间的议案》，故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本次会议因会议通知期限不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会议程序不符合《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而导致会议无效。现本次会议根据《会议通知》的要求调整为 2021 年 11 月 26 日重新召开。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期末偿还债券总张数 7,300,000 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均为截至债权登记日（2021 年 11 月 19 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或其合

法授权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共计 7,021,320 张，占公司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总张数的 96.18%。

除本期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外，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委派人员和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审议事项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四个议案，议案一：《关于豁免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通知时间的议案》；议案二：《关于调整<募集说明书>还本付息有关约定的议案》；议案三：《关于调整<募集说明书>及<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违约责任的议案》；议案四：《关于有条件增加增信机制的议案》。本次会议对以上四个议案进行审议，并对每项议案采取记名通讯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一：同意 1,50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0.02%；反对 3,369,82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46.16%；弃权 3,650,000 张，占本次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50.00%。

议案二：同意 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0.00%；反对 462,79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6.34%；弃权 6,413,530 张，占本次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87.86%。

议案三：同意 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0.00%；反对 462,79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6.34%；弃权 6,413,530 张，占本次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87.86%。

议案四：同意 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0.00%；反对 462,79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6.34%；弃权 6,413,530 张，占本次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87.86%。

四、会议表决结果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议案一、议案二及议案三均未能经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四未能经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五、律师见证

本次会议经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

公司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次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一、议案二、议案三均未能经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四未能经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六、备查文件

1、《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度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关于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度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之盖章页）


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9 日